

韩国财团比较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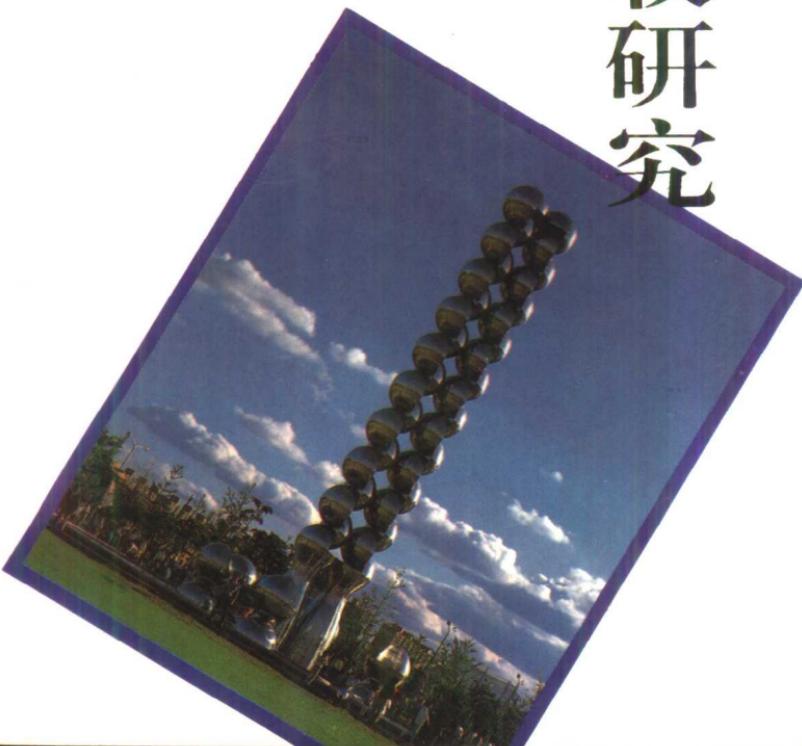
张英 曹丽琴编著

系列丛书

韩国研究

东方出版社

社



1131

D2102
574

韩国研究系列丛书

韩国财团比较研究

张英 曹丽琴编著

东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杨慧玫

装帧设计：曹春

版式设计：朱强

责任校对：刘大丽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韩国财团比较研究/张英，曹丽琴编著.

—北京：东方出版社，1994.12

（韩国研究系列丛书/高佩义主编）

ISBN 7-5060-0551-4

I . 韩…

II . ①张… ②曹…

III . 财团-比较研究-韩国

N . F279. 312. 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13596 号

韩国财团比较研究

HANGUO CAITUAN BIJIAO YANJIU

张英 曹丽琴 编著

东方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经伟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4 年 12 月第 1 版 1994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6.5

字数：131 千字 印数：1—2000 册

ISBN 7-5060-0551-4/F · 75 定价：6.50 元

序　　言

中韩两国人民的友谊源远流长，特别自中韩建交以来，两国之间的文化交流和经济往来日益频繁、密切。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两国一度中断正常往来，国内许多人们对韩国的情况特别是近40多年的变化了解得很不够。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除了采取派员赴韩考察、在报刊上发表一些介绍韩国情况的文章等方式之外，亟需编著一套比较全面系统而且有一定研究深度的图书，来满足广大读者加深了解韩国情况的迫切需要。高佩义博士主编的这套《韩国研究》系列丛书，恰好适应了这一需要。因此，我相信，这套丛书的出版发行，对于进一步加深中韩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促进中韩两国人民的文化交流和经济往来，都是一件很有现实意义的好事。是为序。

高
佩
义

1994/04/18

1994年11月8日

《韩国研究系列丛书》

主编：高佩义 副主编：刘李胜

编委	王广德	许玉琪	孙守璞	朴斗福
	刘李胜	权伍铣	张 璞	杨慧玲
	李 峰	陈 忠	金基泽	金玉兰
	金德贤	高佩义	夏元凯	逢秀贞
	徐恩禄	董险峰	蔡文治	廖炳才

顾问	孔令仁	尹锡宪	庄德钧	肖灼基
	谷书堂	杨培新	杨永驥	沈圣英
	季崇威	具璋会	高尚全	高兴门
	董凤基	藏海强		

1. 阐述客观、系统、简明、透彻，实用价值高；
2. 文风活泼、流畅、可读性强；
3. 每册篇幅不大而内容充实，概括准确，富有启发性。

本丛书由山东大学威海分校朝鲜研究所、黄海经济圈研究中心、韩国亚太经济文化研究所联合组织编写。丛书的作者都是对韩国问题有相当研究的专家、学者。

本丛书的经费来源，主要由韩国亚太经济文化研究所、北京通宝投资咨询公司、山东大学威海分校、黄海经济圈研究中心和新威城市信用社提供。在付梓之际，我谨以本丛书主编的名义，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丛书之所以能如期顺利编著出版，除了上述单位的经济资助之外，还得到了方方面面人士的大力支持和热情帮助。在这里，我们要特别感谢国家物价局前副局长张祺先生，感谢金玉兰女士，他们努力促成了我们与韩国亚太经济文化研究所尹锡宪会长的合作；

感谢尹锡宪会长为本丛书的编著出版所做出的贡献；

感谢山东大学威海分校前副校长陈忠教授、常务副校长许玉琪教授和有关各位校领导的支持和关心；

感谢中国工业经济协会会长、国家经委前主任吕东先生欣然为本丛书作序；

感谢韩国驻华大使黄秉泰先生对本丛书的支持；

感谢东北亚六国经济合作协会总部会长魏玉明先生对本丛书的支持；

感谢各位作者、编委、顾问，感谢所有为编著出版本丛书付出劳动、做出贡献的人士。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编著出版这样一套比较全面系统的《韩国研究系列丛书》，在国内尚属首创，在国外也不多见。韩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经验很丰富，值得介绍和借鉴的内容也很多，而我们对韩国的研究起步不久，有许多问题尚待进一步深入研究，书中疏漏和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教，特别希望得到韩国朋友们的批评指教，以便再版时修正。

高佩义谨识

1994年11月23日

前　　言

韩国经济是从 60 年代初开始起飞的，其后虽也经历了不少曲折和困难，但总的看来是保持着高速度发展的。据世界银行 1992 年 9 月 1 日公布的《社会发展指标（1991～1992 年）》称，从 1965 至 1990 年间，韩国国民生产总值（GNP）增长率年平均为 7.1%，居世界第 1 位。从 1962 至 1992 年的三十年间，韩国的 GNP 由 23 亿美元增加到 2940 亿美元，增长 120 多倍；进出口贸易额由 4.6 亿美元增加到 1585 亿美元，增长 340 多倍；特别是出口贸易额由 5480 万美元增加到 766.3 亿美元，增长近 1400 倍。目前，韩国已成为引人注目的世界“经济大国”和“贸易大国”。被誉为“亚洲四小龙”之一，“发展中国家经济复兴的样板”……因此，韩国经济高速发展的原因引起全世界、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重视，纷纷对韩国进行广泛而深入的研究。韩国经济取得高速发展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韩国的财团在经济发展中发挥了巨大的堪称为中流砥柱的作用，功不可没。

韩国的财团，亦称财阀，或称企业集团，是大型企业或超大型企业的同义语。一般地说，每个财团都拥有数量不等的下属系列企业，少则几个，多则几十个。像三星、现代、大

宇、乐喜金星等大财团的下属系列企业都有几十个。财团的管理干部和职工人数很多，有的甚至多达十几万人，形成一个相当规模的小社会。

韩国的财团，不仅是生产、经营的主体，对外贸易、投资的中坚力量，而且是集人事、金融、原材料、产品、管理于一体的企业王国。财团所从事和经营的领域十分广泛，囊括了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所有领域。既有生产性的制造、建设、运输业，又有非生产性的贸易、商业、金融、服务业等，涉及经济、贸易、军事、文化、人民生活等各个方面。从食品工业、杂货业到钢铁、造船、纤维、机械、电子工业等，几乎所有的产业都有财团插足于生产与经营。可以说，小到针和线，大到铁路车辆、超级油轮；从人刚刚出生所用的摇篮、到人死后所用的墓碑等，凡是能成为商品的东西，财团都毫无遗漏地生产着、经营着。而且在许多产业部门，无论是生产方面还是经营方面，财团都居垄断地位。诸如，现代、大宇等财团垄断了造船工业部门，锦湖、浦项综合制铁、东国等财团垄断了钢铁工业部门，三星、大宇、韩一合纤等财团垄断了纤维工业部门，乐喜金星、三星、大宇、晓星、大韩电线等财团垄断了电子工业部门，现代、大宇、起亚等财团垄断了汽车工业部门，等等。一言以蔽之，财团、特别是一些大财团垄断了韩国各个生产部门，实际上垄断了韩国的经济命脉。

据统计，韩国前 50 大财团的销售额，1983 年为 53.2 万亿元，^① 与当年韩国的 GNP(58.3 万亿元)相差无几；1985 年

① 本书中的“元”，均指韩国货币元，即韩元。

为 77.6 万亿元，比当年韩国的 GNP (72.3 万亿元) 还高 7.3%。^①

1987 年，韩国前 30 大财团的销售额达 97.1 万亿元，与当年的 GNP (99.63 万亿元) 不相上下。1989 年，前 30 大财团的销售额达 107.2 万亿元，占当年韩国 GNP (113.1 万亿元) 的 94.8%。^② 1993 年，前 30 大财团的销售额达 139 万亿元，比 1992 年增长了 11.8%。^③

1983 年，属于 10 家大财团的综合贸易商社的出口贸易额达 126.6 亿美元，占韩国当年出口贸易总额的 51.8%。1990 年，属于 7 家大财团的综合贸易商社出口贸易额达 247.4 亿美元，占当年韩国出口贸易总额的 38.1%。1993 年，8 家大财团的综合贸易商社出口贸易额达 358.4 亿美元，占韩国当年总出口额 (822.36 亿美元) 的 43.6%。^④

近几年来，韩国有不少财团跻身于世界级大企业之列。1987 年，列入世界 500 家大企业之中的韩国财团有 13 家，而从 1985 至 1987 年，韩国最大的两家财团——三星和现代还被连续列入世界最大的 50 家企业之中。仅三星财团一家 1989 年的销售额就接近韩国当年 GNP 的 20%，1990 年的出口贸易额占韩国出口贸易总额的 10%。1991 年，三星、大宇、鲜京被列入世界 500 家大企业之中，分别居第 18、43、96 位。

① 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所编《南朝鲜外向型经济概览》，1989 年版，山东人民出版社，第 101 页。

② 《韩国经济年鉴》1990 年版，第 148~149 页。

③ 《韩国日报》1994 年 4 月 24 日。

④ 《韩国经济新闻》1994 年 3 月 17 日。

毫不夸张地说，这些大财团的确是富可敌国了，是韩国经济的名副其实的中流砥柱。难怪有人将韩国经济称为：“财团共和国经济”。^①而专门研究韩国经济的学者则得出更为鲜明的结论：“……财团就是韩国经济之全部的比喻，并非夸大其辞。由于财团在整个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和发挥的作用如此之大，故可以说，没有对财团的理解，就不可能理解韩国的经济。”^②

但是，必须看到，在韩国经济发展中起到如此重要作用的财团，其成长道路、经营策略、管理手段及其他许多方面，并不相同，这种不同点要大多大于他们之间的共同点。问题在于，尽管韩国的很多大财团之间存在着千差万别，但却殊途同归，都使自己发展壮大起来，表现出极强的生命力，为韩国经济的发展作出贡献。当然，在这种竞争的过程中，有的越来越强大，有的逐渐消亡，有的甚至突然倒闭，成为来去匆匆的过客。本书的重点，正是要研究韩国诸财团的异同点，以便让读者更清楚地认识韩国的财团，更深入地了解韩国经济的发展道路。

① 全哲焕：《南朝鲜经济论》中文版延边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第 419 页。

② 韩国日报社经济部长林炳润《韩国 50 大财团》前言。

目 录

前 言	(1)
一、财团的形成比较	(1)
1. 归属财产的分配	(3)
2. 外国援助的分配	(6)
3. 金融等方面政策的优惠	(8)
4. 依靠外资	(9)
5. 其他背景下形成的财团	(10)
二、财团之间的竞争与发展	(13)
1. 金融界中的角逐	(13)
2. 出口业界的竞争	(18)
3. 竞相打入重化学工业领域	(23)
4. 在劳务和建设输出中的你追我赶	(26)
5. 流通领域的竞争方兴未艾	(30)
6. 其他方面的竞争与发展	(33)
三、各有千秋的经营策略	(36)
1. 敢于风险中求胜的现代财团	(41)
2. 凡事皆争第一的三星财团	(47)
3. 富有创造、牺牲精神的大宇财团	(53)
4. 重视和气生财的乐喜金星财团	(59)

5. 注重开发高新技术的鲜京财团	(63)
6. 敢于绝处求生的浦钢财团	(69)
四、形态各异的管理方式	(77)
1. 财团的社长团会议	(77)
2. 财团的管理中枢——企划调整室	(84)
3. 塑造财团形象的弘报室	(94)
4. 财团的情报搜集机构	(101)
5. 行之有效的财团监察机构	(108)
五、财团与政治的关系	(114)
1. 财团与政府的摩擦	(114)
2. 财团同政府的密切关系	(129)
六、金泳三政府对财团的新政策	(139)
1. 金泳三政府的新经济政策	(139)
2. 对财团实行主力业种制度	(144)
3. 整顿财团的系列企业	(154)
4. 金融实名制	(161)
七、韩国财团向何处去	(166)
1. 财团仍然是韩国经济的中坚力量	(166)
2. 财团存在的问题	(172)
3. 财团为自身的生存和发展而奋斗	(188)

一、财团的形成比较

大体上说，财团是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的产物，即资本主义进入垄断时期、企业间激烈竞争的结果，诸如美国、日本等老牌资本主义国家的财团，就都是在这一时期、即19世纪末20世纪初形成的，后来又不断发展壮大。

然而，韩国是个经济长期落后的东方国家，直到19世纪末叶才出现一些资本主义萌芽，但因很快又变成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从而遏制了资本主义的发展。那么，韩国为什么会出现诸多财团呢？严格地说，韩国财团的形成与发展，是实行资本主义制度的韩国政府推行扶植、鼓励财团政策的结果。

在1911年，日本帝国主义吞并韩国以后，韩国的《时事新报》曾进行一次调查，当时拥有50万元以上资产的韩国人共32名，即李堈（义亲王、高宗之子）、朴泳孝（哲宗之婿）、李完用（李朝大臣）等，都是王亲贵族或大官僚，这些人生性保守、消极，手中虽握有重金，却不肯用于产业活动，因而不可能成为财团。

到20世纪20年代，随着韩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出现一些大型企业，诸如，金年洙的京城纺织会社、金德昌的东洋染织会社、闵炳奭的朝鲜制丝会社、白寅基的高丽窑业会社

等。与此同时，一些资本家涉足金融业，并与日本人或韩国大官僚相勾结，先后建立起朝鲜银行、汉城银行、朝兴银行等。由于当时韩国处于日本殖民统治之下，作为韩国的民族企业，得不到有力支持，难以大步发展，所以也不可能形成财团。

在 20 世纪 30 年代，韩国曾出现四大富豪，即垄断金融资本、土地资本和不动产的闵泳徽、垄断商业资本（百货店）的朴兴植、掌握矿山业的崔昌学、掌握大量土地和纺织业的金年洙。这些人中，除金年洙外，均未同产业资本建立关系，而金年洙也不过是掌握大量土地资本的大地主兼纺织厂主而已，谈不上是跻身于制造业的产业资本家，更未形成真正意义上的财团。

韩国财团的真正产生、形成与发展，还是在 1945 年日本投降、韩国光复以后的事情。

1945 年 8 月 15 日，韩国光复，摆脱了日本帝国主义长达 36 年的殖民统治，为发展民族经济创造了条件。但是，伴随着政治独立而摆在韩国人面前的现实是，日本长期殖民统治所造成的恶果，特别是由于朝鲜半岛被分裂成北、南两部分，使长期实行“北工南农”经济发展政策造成的产业结构严重失衡的问题暴露出来。当时的严酷现实是：不仅发展经济十分重要的矿产资源基本上在北部，特别是作为工业动力资源的煤炭和电力的 80~90% 都在北部，而且在产业设备和生产能力方面，除了纺织、食品等部分轻工业以外，重工业生产设备等也都在北部。而伴随着韩国的光复，在经济部门中的日本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纷纷撤走，使韩国的工业生产迅速

下降。据统计，韩国 1948 年的工业生产仅达到 1938 年 14% 的水平。

还应指出的是，50 年代初期爆发的朝鲜战争，对韩国经济更是雪上加霜，使韩国 60% 的工业设施遭到破坏。特别是首都汉城，工业及公益设施的 80% 以上均遭破坏。在朝鲜战争结束的 1953 年，汉城的工业设施已荡然无存。

在这种情况下，当时的韩国经济资源只能来自于两个方面，一个是归属财产，另外一个就是外国的经济援助。

1. 归属财产的分配

日本对韩国进行长达 36 年残酷而野蛮的殖民统治，此期间，日本人在韩国攫取了大量财富，其中包括工厂、企业、社会间接资本、库存物品、不动产及相当于朝鲜半岛 15% 的土地等。日本投降后，其在南部占有的一切财富均被对南方实行军政统治的美军政当局宣布为“敌产”，予以没收。这些财产占光复后韩国总资产的 80%。这就是所谓的归属财产。据当时统计，列为归属财产的件数多达 16.6 万余件。其中，仅没收日本人的工厂、企业就达 2500 多件，资产额占韩国当时全部工厂、企业资产总额的 94%。^① 其中主要有：银行 43 个、商业体 136 个、化学工业体 60 个、纤维工业体 248 个、食品、酿造业体 472 个、机械工业体 322 个、金属工业体 84 个、橡

^① 赵东成：《韩国财阀研究》，韩国，每日经济新闻社，1990 年 9 月 25 日版，第 165 页。

胶工业体 38 个、制药工业体 60 个、印刷业体 102 个、木材工业体 102 个、运输业体 75 个，等等。^①

从 1947 年起，美军政厅开始陆续处理上述归属财产。1948 年 8 月 15 日，以李承晚为总统的大韩民国政府成立后，美军政当局将处理这些归属财产的权力移交给韩国政府。无论是美军政当局，还是李承晚政府，处理归属财产的方法大体相同，即：除了将部分企业留作国营企业之外，如某些重工业、金融业等，其余企业全部转卖给私人。由于归属财产是当时韩国发展经济不可缺少的物质基础，所以如何处理这些归属财产也就成为令人瞩目的事情。

李承晚政府向私人转卖归属财产的具体作法是：先由政府将所处理的归属财产提出审定价格，然后再商定实际出售价格卖给购买者。一般地看，政府的审定价格就是较低或很低的，而实际出售价格则更低，大致只相当于审定价格的 38 ~ 82%。（见表 1）

此外，还有更大的优惠，即，购买归属财产者可用长期付款方式（15 年分期支付）付款，并且还可以得到银行低息贷款，等等。考虑到当时韩国的通货膨胀犹如脱缰之马，等到全部付清款项时，这些归属财产几乎等于白送给购买者了。

例如，1947 年转卖归属财产时，将按市场价格相当于 30 亿圜（当时的韩国货币名称）的大邱纺织工厂作出的审定价格仅为 7 亿圜，而实际售出价只有 3.6 亿圜。这就是说，实际售价仅为市场价的 1/10 左右，为审定价格的 50% 左右。按

^① 柳寅鹤：《韩国财阀的解剖》，韩国，绿草出版社，1991 年版，第 45 页。